

宁夏广播电视大学

宁电大教〔2019〕14号

关于开展2019年7月毕业生毕业审核和证书办理相关工作的通知

全区各分校（学院）、工作站、教学点（学习中心）：

根据国家开放大学《关于开展2019年7月毕业生毕业审核和证书办理相关工作的通知》（国开教〔2019〕15号）要求，我校将对符合毕业条件的学生开展2019年7月毕业生毕业审核和证书办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优化毕业环节的各项业务流程，多批次开展毕业审核和证书办理，保证提高毕业管理效率和服务质量。

二、时间安排

1、2019年5月31日起，开展2019年7月首批毕业审核与证书办理。5月31日至6月13日接收各分校上报的电子及纸质审核材料。

2、2019年9月1日起，开展第二批毕业审核与证书办理。2019年9月1日至2019年9月15日接收各分校上报的电子及纸质审核材料。

3、为保证2019年7月专科毕业生顺利续读本科，请各分校提

前完成相关学生毕业审核，并将毕业审核数据单独上报，数据上报截止时间将根据 2019 年秋季招生安排另行通知。

三、工作要求

1、计划 2019 年 7 月毕业的学生课程免修免考申请提交的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31 日。2019 年 5 月 31 日后提交免修免考申请的学生，应按 2020 年 1 月及以后的毕业批次申请毕业。

2、本次毕业审核按照专业规则要求审核学生是否达到毕业条件，不再审核我校学生网络教育公共基础课全国统一考试成绩。

四、注意事项

1、为保证毕业证书准确有效性，各分校报送毕业审核数据前应认真核对教务管理系统中毕业生学籍基本信息，确保准确无误。

2、各分校报送毕业审核数据同时必须在教务管理系统（分校平台）及教务管理系统（教学点平台）为学生准确有效的提交毕业申请。

3、各分校需将毕业审核纸质名册和电子名册以及新华社统一采集照片一并上报。电子照片不可调整名称，纸质名册按照学号从小到大排列，提交人及核对人签名（手写），名册加盖分校公章。

4、各分校在同一批次内将学生数据集中后上报，避免临时添加人数，导致数据分散丢失。

5、为保证多批次毕业审核工作顺利开展，各分校需严格按照文件时间要求上报数据，过时将不予办理，顺延到下一时段。

6、本科法学、公共事业管理（卫生事业管理）、数学与应用数学、公共事业管理（教育管理）专业毕业证书须加盖合作高校公章。各分校开展相关工作时可包括上述专业毕业生，这些毕业生可以按照

上述时间点进行毕业审核和学历注册，但不能按照上述时间办理毕业证书。其中，本科法学、公共事业管理（卫生事业管理）专业为最后一批加盖合作高校公章的毕业证书，2020年1月毕业生起，上述两个专业的毕业证书将只盖国家开放大学印章。

7、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学生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办法》（教学[2014]11号）第十八条相关规定：“毕业证书发证日期即是学历注册提供网上查询的有效日期”。已完成学历注册的2019年7月毕业生，如不缺少毕业照片，自2019年7月31日起其学历信息在学信网可公开查询。

多批次毕业审核和证书办理工作是毕业管理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各分校要充分认识此项工作的意义，认真做好各项准备工作，严格遵循时间安排，确保上报数据完整性、准确性。

宁夏广播电视大学远程教育处

2019年5月31日